

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直真科技”或“公司”）于2020年9月14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直真科技”A股股票2,000万股。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7,113,127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76,205,360,000股，配号总数为352,410,720个，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352410720。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113503925%，网上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为8,810.26800倍。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定于2020年9月15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54号深业中心308室进行本次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0年9月16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此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申购、缴款及中止发行等环节，并于2020年9月16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本次发行采用直接定价方式，全部股份通过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

2、投资者按照本次发行价格23.40元/股，于2020年9月14日（T日，申购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并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方式进行申购，投资者进行网上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3、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4、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依据2020年9月16日（T+2日）公告的《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T+2日日终，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中签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将中止发行。

5、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发行人：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9月15日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
价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盖章页）



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9月15日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
价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盖章页）

